

标段编号：2302-440307-04-01-460010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吉华街道水径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6月14日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 1、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 2、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 3、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以及拟派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明（扫描件）；
- 4、投标人拟派出的项目经理的《项目经理证》或《注册建造师证》的扫描件；
- 5、投标担保证明文件扫描件（如银行保函、保证金、投标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等）；
- 6、招标人要求提供的与投标人条件审查有关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必须详细、明确、足以证明资格条件）。所有扫描件格式为 jpg 格式，且图片的分辨率小于 100dpi。

一、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88257383



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宗阳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06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5栋夹
层10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05月12日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102021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二日对你企业申请的（法定代表人信息）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总经理、董事成员、指定联系人）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总经理： 唐仁伟（总经理）

备案后总经理： 郑宗阳（总经理）

备案前董事成员： 唐仁伟（执行董事）

备案后董事成员： 郑宗阳（执行董事）

备案前指定联系人： 姓名：唐仁伟 电话：16674629996 邮箱：

备案后指定联系人： 姓名：郑宗阳 电话：13538179767 邮箱：

变更前法定代表人信息： 唐仁伟

变更后法定代表人信息： 郑宗阳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二、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05034

企业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88257383

法定代表人: 郑宗阳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5栋夹层105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25日

资质等级: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28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69094

企业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88257383

法定代表人: 郑宗阳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5栋夹层105

有效期: 至 2026年05月17日

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2年05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

(副本)

资质类别: 施工

资质等级: 甲级

证书编号: 442021140125

有效期至: 2024 年 8 月 12 日

单位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
工业区5栋夹层105

法定代表人: 唐仁伟

技术负责人: 陈培聪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2023 年 9 月 2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变更栏	变更栏
<p>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 由唐仁伟 变更为郑景阳。</p> <p>(资质管理专用章)</p> <p>2023 年 9 月 28 日</p>	<p>(资质管理专用章)</p> <p>年 月 日</p>
<p>(资质管理专用章)</p> <p>年 月 日</p>	<p>(资质管理专用章)</p> <p>年 月 日</p>
<p>(资质管理专用章)</p> <p>年 月 日</p>	<p>(资质管理专用章)</p> <p>年 月 日</p>

三、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以及拟派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明（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788257383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8200

企业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宗阳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5栋夹层105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2年11月25日 至 2025年11月2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2年11月2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04676

姓名:陆久阳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0年05月26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7月23日

有效期:2024年05月09日至2027年07月2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5月09日



四、投标人拟派出的项目经理的《项目经理证》或《注册建造师证》
的扫描件;



五、投标担保证明文件扫描件（如银行保函、保证金、投标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等）；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44250100016400001369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民治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郑宗阳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40058337305



2022年06月08日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编号：2997499051620240001936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招标人）：

鉴于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吉华街道水径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项目投标（标段编号：2302-440307-04-01-460010004001），应投标人申请，根据招标文件，我方愿就投标人履行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以保证保险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保险服务：

一、保险的范围及保险金额

我方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险责任：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贵方许可撤回投标文件；
2. 投标人中标后因自身原因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施工合同；
3. 投标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履约保证；
4.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28日历天（含28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我方保证的金额为人民币500,000.00元（大写：伍拾万元整）。

二、代偿的安排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银行账号，并附投标人违约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10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并按照本保险凭证的承诺承担保险责任。

三、保险凭证的生效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附：《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备-保证保险[2020]（主）1号-条款》及保单

保险人：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Signature]

2024年05月29日



缴费确认时间: 2024年05月29日 16时16分19秒
保单生成时间: 2024年05月29日 16时16分19秒
保单打印时间: 2024年05月29日 16时18分06秒
保险单号: 2997499051620240001936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并已按保险合同的约定支付保险费，本保险人特签发本保险单并同意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

- 一、 投保人名称: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5栋夹层105
统一信用代码证号码: 914403005788257383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3538179767
- 二、 被保险人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中心城清林中路教育大楼北座1、4、5、6楼
统一信用代码证号码: 12440307455756779E 联系人: 彭露 联系电话: 89551011
- 三、 项目名称: 吉华街道水径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项目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
地基与基础工程
招标文件号: 2302-440307-04-01-460010004001
投标有效期至:
- 四、 保险条件

保险金额	费率	保险费	绝对免赔额/免赔率
RMB500,000.00	0.5	RMB250.00	

- 五、 保险期间:
自2024年06月09日00时00分00秒起至2024年12月05日 23时59分59秒止 共180天
- 六、 特别约定:
1、尊敬的客户:自投保次日起,您可以通过本公司网页(www.zsins.com)、24小时服务热线(4008666777)和营业机构核实本保单信息。如对查询结果有异议,请迅速联系本公司。
- 七、 司法管辖: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管辖
八、 争议处理: 诉讼

保险公司名称: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鸿荣源北站中心楼3208、3209、3210
公司网址: www.zsins.com 服务电话: 4008666777
传真: 保险公司盖章:

签单日期: 2024年05月29日



中国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电子回执单

币别：人民币 日期：2024-05-29 11:51

凭证号：105692739047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
工程有限公司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公司

44250100016400001369

400002371920020254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民治
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黄贝
支行

大写金额 贰佰伍拾元整

小写金额 ¥250.00元

用途 吉华街道水径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

验证码 17964010278983

交易状态 银行受理成功

制单：制单

复核：复核

主管：



重要提示：银行受理成功，本回执不作为收、付款方交易确认的最终依据。

11-11-11 11:11:11

六、招标人要求提供的与投标人条件审查有关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6.1、投标人廉政责任承诺书（范本）

投标人廉政责任承诺书（范本）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本工程的招标文件等资料，我方决定参加本工程的竞标，并且完全接受贵方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同时在廉政责任方面作出如下承诺：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按照附件（建设工程廉政责任合同范本）与贵方签订廉政责任合同，并严格按照合同要求，遵守廉政建设各项规定，规范自身廉政行为，保证在竞标及工程建设过程中不发生不廉洁行为。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承担一切责任并接受有关处罚。

附件：建设工程廉政责任合同范本

投 标 人：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14日



6.2、守法用工承诺书

守法用工承诺书

本公司作为政府投资建设工程的施工单位，为关爱劳务工，创建和谐龙岗、效益龙岗，现郑重承诺：

- 1、不克扣或变相克扣工人工资，不欠薪，不超时加班；
- 2、由本公司直接向劳务工发工资，不通过“包工头”转发工资；
- 3、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等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法律法规；
- 4、自觉接受龙岗区建筑工务署对本公司的监督；

如果违反上述承诺，除按国家有关部门处罚外，本公司自愿接受龙岗区建筑工务署采取扣留工程款、或者以应付我公司工程款直接向我公司雇员支付我公司拖欠雇员的工资、加班费等劳务收入；有造成承建工程停工5天以上、及我公司雇员采取破坏社会安定的围堵公共设施、政府机关行为等等严重情节的，龙岗区建筑工务署有权单方解除与本公司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并且有权向本公司主张与此相关的一切损害赔偿赔偿责任，包括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经济损失、可能的诉讼（仲裁）费用、律师费。

承诺人(盖章)：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2024年06月14日



6.3、在商务标数字签名的注册造价师的注册证书

	姓名： <u>李 诚</u>
	身份证号码： <u>342501198911180533</u>
	性 别： <u>男</u>
	专 业： <u>土木建筑</u>
	聘用单位： <u>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建[造]1117440008823</u>	颁发机关盖章： 
初始注册日期： <u>2017</u> 年 <u>10</u> 月 <u>23</u> 日	发证日期： <u>2021</u> 年 <u>9</u> 月 <u>29</u> 日

6.4、投标人保证自行解决弃土问题的承诺书

投标人保证自行解决弃土问题的承诺书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地质勘察报告等资料，并对项目现场进行仔细查看、对深圳市及周边弃土运距和市场行情进行仔细调研。我方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本工程土石方、建筑垃圾等外运弃土工程量较大，土、石、杂物、杂质等比例不予调整，外运弃土、石、杂物、杂质及建筑垃圾等运距和弃土费均不予调整。我方决定参加本工程的竞标，并且完全接受贵方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同时在自行解决弃土问题方面作出如下承诺：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深圳市和龙岗区政府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等自行解决弃土问题，弃土外运车辆采用新型全密闭式智能泥头车，不向发包人要求调整本工程土石方中土、石、杂物、杂质等比例，不向发包人要求调整本工程外运弃土、石、杂物、杂质及建筑垃圾等运距和弃土费，不向发包人要求调整本工程外运弃土和建筑垃圾等综合单价；并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施工进度计划完成所有招标内容施工。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承担一切责任并接受有关处罚，并完全理解、接受被发包人给予不良行为记录、清理出现场、单方终止合同。

承诺人(盖章): 深圳市和顺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郑承阳

2024年06月14日



6.5、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

6.6、投标人拟派出的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证明材料

广东政务服务网 企业与人员信用信息申报平台

您好,深圳***公司 | 帮助中心 安全退出 帮助问题

电话: 03682112

深圳住建

建筑行业信用信息登记

- 企业信息
- 人员信息
- 任职绑定记录
- 任职记录
- 绑定记录
- 任职解除申请
- 建筑市场主体信用管理系统

任职绑定记录查询

任职中 所有任职类型 陆九阳

序号	人员名称	任职类型	项目编号	工程名称	是否重大项目	创建时间	是否任职中	操作
没有找到匹配的记录								